

证券代码：871768

证券简称：伊创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2月2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叶毅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本次定向发行数量不超过6,000,000股（含6,000,000股）普通股股票，预计融资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2,600,000元。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针对本次发行的股份，公司拟对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拟与认购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协议》，该协议自各当事方正式签字盖章之日成立，并在本次发行获得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好投资者权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的有关要求，公司拟就本次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将发生变更。公司拟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情况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次股票发行对象、股权、出资方式的情况，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将发生变更，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的治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加强员工归属感，提高工作的积极性，营造良好的团队凝聚力，保持公司长期、稳定、快速的发展，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刘东汉为公司核心员工。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拟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9 日